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077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3/16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4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10,000万元-20,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上市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5,114,682股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8,072,065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3.94元/股-22.81元/股 |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24年4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以使回购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

万元(含)的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4.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5,114,6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91%,购买的最高价为22.81元/股,最低价为13.9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8072.06万元。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08

证券简称:华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3/2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12个月后 |
| 预计回购金额 | 6,000万元-12,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2,529,870股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1,673.14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3.17元/股-3.73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9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因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自2024年2月起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9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75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华泰

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华泰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华泰股份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4-045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并获取相应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一)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网”)拟以自有资金10亿元人民币向关联方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网”)全资子公司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以下简称“增资交易”)。(二)国金公司拟投资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并使用自有资金购置信息大厦(以下简称“信息大厦”)评估值不少于10.5亿元人民币的房产所有权,并以项目公司100%的股权作为对价向新华网持有国金公司的全部股权(以下简称“回购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超过12个月,除本次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新华网、国金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行为回避;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交易风险:本次交易尚待交易各方履行适当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及实际实施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新华网拟以自有资金10亿元人民币向关联方新华网投资全资子公司国金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国金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华网持有国金公司14.96%的股权,新华网持有国金公司全部股权。

2、国金公司持有国金大厦的产权单位和运营主体,国金公司拟投资项目公司并使用持有国金大厦评估值不低于10.5亿元人民币的房产所有权,并以项目公司100%股权作为对价回购新华网持有国金公司的全部股权。

3、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新华网通讯社(以下简称“新华社”),本次交易对方为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华网投资为新华网全资子公司,新华网投资持有新华网持股5%以上的第二大股东,国金公司持有国金大厦的产权单位和运营主体,国金公司为新华网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新华网投资和国金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获取相应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15名董事、关联董事叶芝、王朴、林回疆表决,其他12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本议案已经新华网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本议案已经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5、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除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与新华网、国金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与此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联方介绍
● 本次交易对方为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华网投资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新华网投资持有新华网持股5%以上的第二大股东,国金公司为新华网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新华网投资和国金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新华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朝晖¹

¹正在履行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程序。
注册资本:101,000万元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与管理(非金融业务);实业、股权投资(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限制的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专项审批除外);组织文化交流;信息咨询、服务;培训服务;具体以上商行为经营范围核定为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901,566.56万元,净资产1,372,414.6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33,111,688.00万元,净利润174,331,944.00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新华网10.42%股权,新华网投资与新华网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外,新华网投资与新华网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新华网投资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

2、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四、国金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
五、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六、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五、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1、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国金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七、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八、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九、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十、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十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十二、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主要股东:新华网持股比例为100%。
●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总资产279,706.56万元,净资产156,357.02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9.67万元,净利润-132.84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新华网投资持有国金公司14.96%股权,新华网投资与国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新华社,除前述关系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华网与国金公司不存在其他财产、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十三、本次交易概述
(一)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国金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4867M
3、注册资本:177,600万元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617室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徐德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2024-028号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 停牌期间:自2024年7月31日起,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产业集团”)正在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A股 停牌 2024/8/1 停牌期间 停牌起止日 复牌日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产业集团的通知,其正在筹划股份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权益,避免造成重大影响,并经公司全体董事审慎研究,决定自2024年7月31日起,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停牌,直至上述事项尘埃落定。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24-058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6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 344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 81,199,176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06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刘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80,801,353 | 995100 | 331,523 |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80,801,353 | 995100 | 331,523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80,223,759 | 98,7267 | 1,1039 |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延长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议案 | 3,842,277 | 90,61676 | 331,523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4.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5.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6.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7.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8.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14:00-15:00。
9.